

证券代码：839370 证券简称：合源水务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湖南合源水务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命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日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吴文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提名吴文星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次任免尚需提交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命原因

因公司原董事及董事长蒋电严重违纪违法，不能正常履行公司董事职责。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补选吴文星先生为公

司第三届董事会新任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吴文星,男,汉族,1972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函大专科学历。1990年3月至2001年4月于部队服役;2001年4月至2002年4月转业待安置;2002年4月至2009年12月任职怀化市建筑企业劳动保险基金统筹管理办公室(2003年01月至2009年12月借调怀化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工作);2009年12月至2011年1月任职怀化市建筑企业劳动保险基金统筹管理办公室副科级干部;2011年1月至2013年1月任职怀化市建筑企业劳动保险基金统筹管理办公室副主任(2011年11月借调怀化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2年2月任怀化湘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副经理;2012年11月任怀化湘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年1月至2013年2月任职怀化市建筑企业劳动保险基金统筹管理办公室副主任;2013年2月至2015年12月任职怀化湘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12月至2022年10月任职怀化市自来水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总经理;2022年11月至2024年11月任职怀化市自来水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董事长。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定。本次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

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本次任免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一）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董事的任命完善了公司治理结构，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的影响。

三、备查文件

（一）《湖南合源水务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湖南合源水务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2日